

珠海市斗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珠斗市监〔2022〕23号

关于印发2022年斗门区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的通知

各所，股（室），队，会：

为贯彻落实省、市食安办及省、市市场监管局相关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区局制定了《2022年斗门区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珠海市斗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2月25日

2022年斗门区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方案

为优质高效完成省、市食安办2022年食品抽检民生实事任务部署要求，切实把食品抽检民生实事办好、好事办好，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贯彻落实食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进一步提升抽检工作质量，强化食品安全隐患排查，科学分析利用抽检数据，提高食品抽检工作的针对性、有效性、系统性，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二、工作内容

(一)围绕目标要求，科学制定计划。2022年全区食品检验量“每千人7批次”为省转移地方任务、市下达任务和区市场监管部门组织实施的食品(含食用农产品)生产、销售、餐饮服务环节的食品监督抽检批次数，以及农业农村部门组织实施的食用农产品种植养殖环节的定量检测批次数(含对不合格产品有跟踪处置的检测批次数)。根据《珠海市2021年食品安全工作评议考核细则》对“农药兽药残留的食品检验量不低于每年2份/千人”的要求。按照“时间过半、任务过半”原则，具体任务分工安排详见抽检安排明细表(附件1)。

（二）突出问题导向，统筹兼顾业态。聚焦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问题，突出农兽药残留、重金属、生物毒素等重点指标，紧盯风险程度高、低合格率以及消费量大的重点品种，瞄准大型批发市场、校园周边、城乡结合部等重点区域，加大抽检力度，提高抽检频次，提高问题发现率。点面结合、统筹兼顾，努力实现抽检覆盖城市、农村、城乡结合部等不同区域，100%覆盖在产获证食品生产企业和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覆盖所有食品大类、品种和细类，覆盖生产、经营、餐饮、小作坊、食品摊贩、网络销售等不同业态。兼顾食品季节性和节令性的特点，每季度安排重点抽检品种，粮食加工品、食用油、蛋制品、乳制品、食用农产品等大宗日常消费品全年均衡抽检。

（三）加强紧密协作，做好跟踪抽检。市、区二级紧密协作、合理分工、各有侧重。市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重点对行政区域内在产获证食品生产企业、规模以上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销售食用农产品的超市、幼儿园学校食堂、校园周边以及餐饮单位等进行抽检。区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主要对行政区域内的农贸市场、商场、超市、便利店、小食杂店以及当地小作坊、小餐饮、小摊贩。应突出高风险食品与不合格食品跟踪抽检，对消费量大的高风险食品加大抽检力度，切实加强对诚信度低、历年检出不合格食品生产企业的跟踪抽检。

（四）坚持检管联动，增强监管合力。要加强食品安全抽检与监管需求相互结合，根据日常监管、专项整治，聚集舆情热点及时组织开展专项监督抽检；结合体系检查、飞行检查、日常检查等情况适时调整抽检任务；细化食品类别，设定食品风险等级，合理安排抽检频次，提高监督抽检的靶向性；加强监督抽检与日常监管信息的互联共享，不断提高食品安全监管治理能力。

（五）加强核查处置，及时公布信息。针对抽检不合格的食品，监管部门要依法从严查处。核查处置过程中发现涉嫌犯罪或涉及相关部门职责的，应当及时移送移交。对不合格食品应采取无害化处理、销毁等措施，防治其再次流入市场。全面落实“一公开”要求，在严格核实食品抽检信息后，通过网站、新闻发布会等多种形式，及时向社会公布食品抽检信息，形成各级按时按要求公布抽检信息的零号机制，推动生产经营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

（六）狠抓风险防范，强化结果运用。要树牢食品安全风险防范意识，健全完善食品安全抽检工作协调联动和信息通报机制，在公布抽检信息的同时强化对不合格产品信息的风险解读，不断提高食品安全抽检工作的系统性和有效性。要深入研究挖掘既往食品安全抽检和监管工作中各领域、各环节抽检结果的内在关联，汇总本辖区内食品抽检情况和结果分析，为进一步强化食品安全监管提供技术支撑。

三、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各部门要高度重视食品检验工作，规范工作流程，明确专门人员负责抽检任务工作，确保抽检任务按时顺利完成。

（二）细化方案，有序完成任务。各部门要根据省、市、区的总体工作方案，强化措施贯彻落实，做好相关资料归档，加大人力、物力投入，确保“每千人7批次”工作任务按序时进度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同时，加强部门间的沟通联系、密切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共同推动工作开展。

（三）及时报送，确保数据准确。各部门要及时汇总相关监管部门抽检批次数；积极支持承检机构开展工作，在样品采集、运输等方面提供必要帮助；各市场监督管理所每月要按时按要求上报《每月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工作统计表》（附件2）至区局食品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食安办）将适时结合年度食品安全工作考核对各单位进行检查考核。

附件：1. 2022年珠海市斗门区食品安全抽检计划表

2. 每月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工作统计表